

內政部 函

地址：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吳秉諺

電話：(02)2397-6708

傳真：(02)2356-6230

電子信箱：moi1581@moi.gov.tw



100

中正區北平東路20號7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10026270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修正「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書格式及填寫說明」，名稱並修正為「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及預售屋銷售資訊備查申報書格式及填寫說明」，業經本部於110年5月20日以台內地字第11002627051號令訂定發布，如需訂定發布格式及填寫說明，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網址<http://gazette.nat.gov.tw>）下載，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正本：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副本：行政院法規會、本部法規委員會、地政司(不動產交易科)

部長徐國勇